

##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 SciClone Pharmaceuticals (Holdings) Limited

賽生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115,984,5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1,599,000股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104,385,500股股份(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18.8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00005美元
股份代號	:	6600

聯席保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CREDIT SUISSE  
瑞信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CREDIT SUISSE  
瑞信

NOMURA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六「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述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發售價將由我們與聯席代表(代表包銷商)於2021年2月24日(星期三)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遲於2021年2月25日(星期四))協定。除非另行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18.80港元，且現時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7.20港元。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投資者須於申請時繳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8.80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倘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18.80港元，則多繳款項可予退還。倘我們與聯席代表(代表包銷商)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於2021年2月25日(星期四)(香港時間)或之前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聯席代表(代表包銷商)經我們同意後可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上午或之前任何時間調低本招股章程所述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調減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在此情況下，我們將不遲於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當日上午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sciclone.com登載調低指示性發售價範圍及/或發售股份數目的通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全部資料，包括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香港包銷商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可由聯席代表(代表包銷商)終止。請參閱「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閣下務請參閱該節以了解詳情。

發售股份不曾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及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登記規定或無須遵守該等規定的交易則除外。發售股份(i)在美國境內僅可獲豁免無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定義見第144A條)提呈發售及出售；及(ii)在美國境外依據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2021年2月19日

\* 僅供識別